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劉立宇  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  
傳真：03-3335284  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新行字第110000269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7300E\_1100002691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LED跑馬燈文字稿及LCD託播圖片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電子看板或網站刊登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宣導訊息包括：本處「國道3號增設高原交流道，預定6/29中午開放通車」、本府住宅發展處「蘆竹二號社宅6/17至6/30受理申請」、法務部調查局桃園市調查處「取款轉帳多留意，小心壞人設陷阱」LED跑馬燈文字稿及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「《太空發展法》」LCD託播圖片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總務處 110/06/25 13:26



1100003801

有附件